**江大附院遴选病房卫生间集成吊顶维修更换服务商**

江苏大学附属医院总务处现发布病房卫生间集成吊顶维修更换服务单位遴选公告，欢迎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

一、项目概况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病房卫生间集成吊顶维修更换。

（二）服务内容：主要针对医院病房内卫生间集成吊顶的维修更换。

（三）服务要求（**需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1.接到维修更换电话0.5小时内必须到达现场；

2.改造完成后，垃圾必须清除出院外；

3.改造所使用产品质保期2年（以验收单上签字确认的时间开始计算，人为原因除外）；

（四）技术要求：

1.原损坏吊顶拆除（包括骨架、灯具、排气扇等）；

2.新集成吊顶安装（品牌要求：国内一线品牌，尺寸：300mm\*300mm,厚度：0.8mm）；

3.集成灯具安装（品牌要求：欧普同档次品牌，，尺寸：300mm\*300mm）；

4.集成排气扇安装（品牌要求：欧普同档次品牌，，尺寸：300mm\*300mm）；

5.施工过程中不得损坏任何设备，不得影响科室正常工作，尽可能减少噪音，垃圾人工清理下楼外运出院。

6.施工时，施工人员安全及施工场所人员安全由施工方负责，和医院没有任何关系。

（五）项目报价：

1.按附表内容报价；

2.按照总价高低进行排序，总价最低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单位，总价次低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入围单位。

3.**项目控制价为1100元/间，报价不得高于控制价。**

**二、投标人应具备的必要资格条件**

1.参加询价单位必须提供营业执照，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工具和能力。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

3.须提供吊顶、灯具、排气扇等产品的合格证。

**三．资格审查方式及特殊情况说明:**

本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1.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单位数量达3家及以上的，公开询价采购，由最低报价的投标单位中标。若最低报价的投标单位有两家及以上，则现场采用二次报价方式，确定中标单位。

2. 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单位数量仅有2家的，则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采用竞争性谈判的采购方式，确定中标单位。

3.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单位数量仅有1家的，则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采用单一来源谈判的采购方式，确定中标单位。

四、遴选要求

请各报价单位须提准备好营业执照、品牌授权（如有需提供）、产品资料、产品报价（一次性报价），如投标人不是公司法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投标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用***文件袋密封包装***送至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根据确认的验收单计算金额，三个月后付款。

六、服务期：此次遴选服务商服务期为1年。

**附：**

|  |
| --- |
| 病房卫生间集成吊顶更换报价单（元/间）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1 | 拆除破损吊顶（骨架、灯具、排气扇等） | 1 | 项 |  |  |  |
| 2 | 新集成吊顶安装（300mm\*300mm\*0.8mm） | 4.8 | m2 |  |  | 国内一线品牌 |
| 3 | 集成灯具安装（300mm\*300mm） | 1 | 套 |  |  | 欧普等同档次品牌 |
| 4 | 集成排气扇安装（300mm\*300mm） | 1 | 套 |  |  | 欧普等同档次品牌 |
| 5 | 垃圾清运 | 1 | 项 |  |  |  |
| 6 | 总价（元） |  |

1. 施工安全与医院无关，由施工单位自行负责。
2. 质保期2年。